

祥云县红十字会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情况报告

中共祥云县委、县人民政府：

根据《关于做好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祥云县红十字会严格按照《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紧扣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将法治建设贯穿“三救三献”主责主业全过程，扎实推进依法建会、依法治会、依法兴会，现将一年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高位引领。单位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不断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切实履行好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该项工作抓在手上，充分发挥主要领导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有关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定期对本级部门法治工作进行点评，做到了法治建设领域重大问题、重大事项亲自研究，亲自部署，带头落实，为扎实推进我县创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

（二）压实工作责任。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例会、支部和干部学习培训教育的重点内容，常态开展学习

培训，通过专题会议、三会一课、专题辅导等形式，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红十字会工作始终，贯穿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高质量抓好干部集体学习和自学，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家喻户晓、深植人心，在实践中落地生根，坚持依法行政工作与红十字会重点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将“三救三献”、公益日筹款等红十字会重点工作全部纳入依法行政工作管理范围。在日常业务中，始终把握住红十字会系统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及规范性文件制发情况以及红十字会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情况等重点环节，确保依法行政落到实处。

（三）注重统筹结合。一是丰富普法载体，全面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围绕“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国家宪法日”等节点，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等法治宣传，取得良好社会效果。二是应急救护培训与普法宣传相结合，在应急救护培训的课程中增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内容。2025年，深入乡镇、社区、学校、企业、机关等场所开展宣传培训，培训取证人数达634人次，应急救护普及宣传达1.6万人次，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及自救互救能力。三是聚焦“三救三献”主责主业，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等系统法律法规的宣传，将法治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积

极利用新媒体、应急救护普及培训、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宣传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活动。2025年，全县造血干细胞捐献血样采集入库31人份，新增造血干细胞捐献1例，累计完成6例。人体器官和遗体捐献宣传动员志愿登记新增232人。

（四）加强宣传教育。把依法治国、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到全年学习计划，把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列入学习重点内容，坚持开展定期集中学法和分散自学相结合，强化法律法规的学习，在常务副会长办公会、干部职工例会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等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依法行政意识，助推法治祥云建设。全系统形成了良好的学法、知法、用法氛围，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法治意识得到明显加强。

（五）强化政务公开。加大红十字公开力度。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按要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同步在红十字红透指数网页上设置了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按《中国红十字会信息公开标准》，及时向社会公开红十字会组织信息、业务活动、预决算、审计报告、规章制度、社会捐赠等情况，积极做好红十字信息主动公开和依法申请公开。

（六）规范档案管理。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三统

一”制度，严格制发程序，及时按规定报备，全年无瞒报漏报现象。积极开展规范文件清理。严格涉密文件管理，做好单位涉密文件资料、网络保密安全管理，全年未发生泄密事件。

二、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理论学习主动性有待提高。自主学习意识不强，对法治理论、法治思想的学习主要通过集体会议方式，在个人学习方面存在积极性不足，对相关法治思想学不深、悟不透；学习缺乏计划性、系统性，未能结合实际情况平衡工作与学习，存在重业务工作、轻理论学习，重红会系统内相关法治文件学习，轻系统外其它法治文件学习的现象；学习未能做到持之以恒，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没有坚持常抓不懈，尚未建立有效的常态化、长效化学习机制。

（二）法治教育宣传形式上有待革新。目前主要通过会议传达、文件学习、官方网页发布等方式进行相关法治思想的教育宣传活动，但实际宣传效果不够理想，存在片面化、形式化等问题，且缺乏相应反馈机制。

（三）法治理论与实践结合不够紧密。存在理论学习与实际工作“两张皮”的问题，究其根本是理论学习不深入、不到位，故造成理论运用不灵活、不恰当。

三、2025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快法治政府建设

（一）完善制度体系，提升科学决策能力。坚持党建引领，紧跟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各项业务工作坚持做到依法依规，不越红线。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末位表态”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重大事项一律经集体讨论研究决定。依法接受监督，对于重大事项广泛征求意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监事会的作用，监督各类捐款资金的使用情况，提出规范性意见和建议，不断提升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二）注重对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学习认识。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普法责任制清单，系统的开展法律、法规的学习。重点学习《宪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和党内相关规章。在学习过程中入脑入心，并运用到工作和生活中。

（三）加大公开力度，推进红透指数建设。加强红十字会透明指数建设，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办法、细则及相关各项制度，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透明度，确保行政权力公开透明；坚持和完善捐赠款物信息的公开，每季度对接受捐赠款物进行公开，按时公示人道救助的相关信息；

对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向社会公开，推进内控制度、财务管理、项目采购、捐赠款物等信息的公开。

（四）加大法制宣传力度，推动法制宣传覆盖面。落实普法宣传工作。严格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积极联合县妇联、县总工会等群团组织开展普法强基补短板宣传活动；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业务相关法律法规为重点，加大学习宣传力度，积极参与本领域法治建设，强化理论和实践研究，充实完善人才队伍体系，提高组织决策、执行、监督的制度化法治化水平，增强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为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四、2026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州委以及县委关于法治建设工作的要求，县红十字会将结合职责职能，将法治建设融入到日常工作中，抓好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结合县红十字会工作职责，我们将继续加大工作力度，不断完善法治建设工作机制，积极推动《中共祥云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2025年工作要点》各项任务落实。

（一）夯实学法根基。进一步加强法治学习，提高思想政治站位。认真抓好学法计划落实，继续以《宪法》和《民法典》等内容为重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

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弘扬法治精神，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部署要求上来，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加强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培训，制定年度学法计划，严格按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学法，切实增强推进全面依法行政的政治担当，切实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来认识、把握和推进法治机关建设各项工作。

（二）拓展宣传渠道。进一步抓好对法治建设的学习宣传，使全体干部职工充分认识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进一步增强依法执政、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办事的观念和自觉性。进一步健全和落实专题法治讲座制度和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提高学习教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充分发挥新媒体网络等大众传媒的作用，在运用好原有的普法阵地的基础上充分采用新载体，利用祥云县红十字会红透指数网页，宣传法律法规，形成全方位、多角度的立体宣传格局，进一步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性。

（三）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12.4”国家宪法日和红十字重大宣传日等节点，通过网络、期刊等媒体，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法治宣传活动，积极宣传法律知识。切实树立起依法执政、执政为民的理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做好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司法机关和人民群众的监督，积极配合纪检监察机关开展监督检查。

(四) 加强部门协调。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共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祥云县红十字会

2025年12月25日

抄报：县委依法治县办